

河南省卫生和计划生育委员会文件

豫卫药政〔2016〕8号

河南省卫生计生委关于做好直接挂网药品 采购管理工作的通知

各省辖市和省直管县（市）卫生计生委，省直医疗卫生机构，省医药采购服务中心：

根据国务院办公厅《关于完善公立医院药品集中采购工作的指导意见》（国办发〔2015〕7号）、国家卫生计生委《关于落实完善公立医院药品集中采购工作指导意见的通知》（国卫药政发〔2015〕70号）和河南省人民政府办公厅《关于印发河南省公立医院药品集中采购工作实施办法的通知》（豫政办〔2015〕103号）精神，现就做好直接挂网药品采购管理工作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